

化“丑”为美与以丑为美

刘悦笛

如今只要一提及“丑书”，大家就自然而然地联想到网络上那些抓人眼球的“书法表演”，他们既不能被算作书法创作，更不入当代艺术的法眼：有用头发作笔的，有大吼怪叫的，有上蹿下跳的，还有以肉身实体写字的，可谓丑态百出不一而足。前年元旦，笔者曾以顾问身份参加宋庄上上国际美术馆的嘉年华，当场就见到某位先生用针管射出墨汁喷洒在横幅的宣纸上，并美其名曰“射墨”。如果将这水墨还原为材料，同时把这种行为归入行为艺术也不足为怪，那又何必宣称是在以墨“书写”呢？

追溯历史，这些花样翻新的做法古人其实早就尝试过了，那位擅长泼墨的王墨就曾“醉后以头掬取墨，抵于绢画”，还会“酺酣之后，即以墨泼，或笑或吟，脚蹙手抹。或挥或扫，或淡或浓，随其形状……应手随意，倏若造化”。性情同样张扬的张旭更是“嗜酒，每大醉，呼叫狂走，乃下笔，或以头濡墨而书”。只不过，古人作书作画那是一派“解衣盘礴”的道家风流，如今的江湖书法则是奇丑无比，所以才被称为“丑书”。更何况，古人就曾探索除去笔之外的各种书写用具，草帚、筷子、柳枝、荻草、甘蔗、瓜皮、茅草和泥刀都曾被当作笔用，在材料上的创新绝不输于今人，据称蔡邕路过鸿都门见工匠用扫帚刷墙，遂从丝丝漏白创造了“飞白书”。

然而，“丑书”其实并不是一种消极的用法，它还有更为积极的使用方式，这种用法甚至更早被广为接受。沃兴华、王镛、石开、沈鹏、曾翔、王冬龄、何应麟，于明诠等人创作的集体性倾向，都被称之为书法拓展意义上的“丑书”。如今，大家把江湖习气的胡

书乱写和追求个性的书家创新混为一谈，皆唤作“丑书”，那才是对当代书风的一种贬低。

首先必须明确，那种江湖书法表演乃是“以丑为美”，相形之下，当代书家的美学品格其实是“化丑为美”，这种本属于文人书法的书风后来也被普及化，由此形成了一种“新的传统”。区别就在于，前者是“真”丑，此类的丑与美相对而言，并把这种丑态当作美感；后者则为“假”丑，这里的丑意指一种不符合漂亮妍美传统的非规矩性，这种影响至今的书风恰把“非丑之丑”转化为了书法之美，其实这种创新才符合“美丑辩证法”！

所以说，在当代书法潮流当中，我们一方面要痛斥“以丑为美”的真丑书现象，另一方面要力挺“化丑为美”的假丑书的创新努力。就像当年“印象派”的来历一样，乃是某记者评论那批画作就像一片胡乱的印象一般，这本是消极的评价用语，居然反转成了印象派与后印象派两个绘画流派的大名号。“丑书”也经历了一种由贬到褒评价翻转的过程，人们开始对其心理上不接受，视觉上也觉得不成功夫，所以才以“丑书”来为其命名，但是艺术史上任何突破性的创新都要经历这样的过程。

我以为，“丑书”这种来自民间的评价，恰恰可以升华为一种艺术定位：“丑书”作为当代书风的美学品格，其实已基本被确立下来。在这些“丑书家”的笔端，“篆隶为本”形成了主流倾向，他们重线条和结体的思辨性，并不拘泥于单一的技法，由此使得当代书风得以具有了某种前瞻性，但是在书法界内外的确有着不少的误解。

去年应邀到胡抗美先生的工作室

做客交流，以胡先生的书法为例，他的作品近年来被归入“丑书”序列，但恐怕没有一位书家会承认自己书法作品是丑的，反而在他们看来乃是美意盎然的。胡先生的书法十分追求个性，并有意識地去训练自己的章法和结构，所以他的草书很多字形比较夸张由此被纳入“丑书”之列，也是可以理解的，但是其中对书法创新的追求，更是可以肯定的。胡先生书法中纤细的书法线条尽管不若传统般流畅，但常有飞白，竟有一种拙涩大巧之感。

实际上，当代书法的转换性创造的“中道”，就在于深入传统基石上而有自己的面貌。书法之为中道，就不能脱离传统的根本而“空创”，当然亦不能跟着传统亦步亦趋。当代“丑书”书风的出场，应该是受到“八五新潮”之后的美术潮流的影响，所以视觉性的呈现才变得突出，在此种书风里面的确出现了不少刻意化的设计，并有布局成风的倾向。这是传统书法里面未被彰显出来的维度，但不能说传统里面没有，只是需要去蔽而使之显现出来。显然，这是源于视觉艺术界对个性解放追求的结果，面对这种外在压力，书法界也开始追求所谓的“视觉张力”，并逐渐形成了自身的内在诉求。

当然，这种书风的美学追求也有问题，单纯或者过度追求视觉，都会影响本然情感的抒发。我们可以比照一下东西方两个例证：一个例证是抽象表现主义，抒情性与视觉性两者都做到了，而且结合得相当完美，出现了诸如罗斯科这样的色块艺术家大师；另一个例证则是现代日本书家，他们也横向影响了中国，虽然也在刻意布局并追求视觉效果，但是井上有一那种蓬

因地制宜 因村施艺

吴士新

进入新世纪以来，特别是近年来，不少艺术家通过艺术的方式助阵乡村振兴，他们以艺术设计、改造乡村空间、重塑乡村环境、社会面貌。安徽省铜陵市义安区西联乡犁桥村、江西省吉安市万安县夏木塘村等，通过艺术家们的规划、设计、引导，村容村貌获得了改善、提升，乡村社会兴起了一股新风尚，村民受到新美学洗礼，乡村社会关系得到重新融合与构建，同时也在逐步改善乡村文化天然呈现的松散性、天然性、自闭性、排他性等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

然而，在艺术介入乡村振兴的过程中，也出现了一些新问题。由于一些艺术家未能充分尊重乡村的生态、生产、文化、历史、风俗、信仰，向乡村强行输入一些不合时宜的艺术作品，传达一些不符乡情的价值观念、审美准则，结果出现了水土不服的现象。在乡村里出现的一些不接地气的涂鸦、墙画、雕塑，非但没有给人以美感，反而成为乡村空间中令人作呕的视觉垃圾，不但违背了公共艺术发展的规律，还破坏了乡村的场所精神。

百里不同风，十里不同俗。在中国近七十万个行政自然村中，水纹、土壤、气候、湿度、植被、作物等自然面貌不尽相同，民族、宗族、血缘、信仰、习俗等乡村社会状况千差万别。不考虑艺术实施的场所、空间的具体情况，简单、一味地推行一种艺术价值观念、方式、方法，艺术便难以得到乡村民众的普遍价值认同，艺术也难以发挥其应有的美育作用。因此，艺术家要学会因地制宜、因村施艺创

作。艺术介入只有符合乡村社会的发展特点、实际状况，才能真正成为有源之水，有本之木，才能健康地发展成长。

农业是乡村发展的根本，是发展乡村文化和乡村旅游融合的基础。艺术介入乡村振兴时，艺术家应该仅仅抓住“农”这个核心，围绕农业、农村、农民展开工作。一是艺术家应该充分理解、重视乡村中农业的核心地位，保护乡村自然风貌，保护乡村的空间肌理等绿色自然资源，合理、适度开发乡村。二是艺术家应该充分了解、掌握乡村文化，充分利用乡村的节令时俗，适时、合理地通过城乡艺术互补融合、文化旅游互补融合的方式，发展乡村。三是艺术家应通过在地性、时令性、季节性、应景性的乡村景观的规

当作家作品被“植入”影视剧中

党云峰

什么书出现在影视剧中是有讲究的，书是角色精神世界的基石，甚至故事的伏笔就可能安放在书中。电影《天地大冲撞》中读着《白鲸》拯救地球的宇航员、电影《喜剧之王》中读着《演员的自我修养》成就梦想的尹天仇，让我们看到了“植入”作品在电影中的精神。

唐代李白说：“眼前有景道不得，崔颢题诗在上头。”有些台词、有些情节，如果用自己的语言来表达可能说不到点上，但“植入”恰当文学作品，则会以富有启发的方式来精准传递独创的心境，毕竟书连同其描述的世界一同来到影视剧中，带来了更多的可能性，两者的合力更易让受众形成共鸣。而且“植入”的彩蛋让人知道自己在精神世界中并非孤立无援，在会心一笑中感受到精神世界的回响。既可以“植入”一句话或一本书的封面，如精致的盆景让人眼前一亮，也可以呈现跟情节、人物对位的内容，如幽深的走廊让人流连忘返。当然，“植入”的高级形式是让人动容的赞叹，低级形式就是剽窃了。

“植入”不是简单地拿来，而是要以陆九渊“六经注我”的姿态表达不同时代对经典的认知。“植入”不只是“我注六经”式的精神充盈，吸收营养的生长只是第一步，“六经注我”式的化古为新，才是经典与时俱进的绽放。例如，在电影《星际穿越》中出现了狄兰·

托马斯的名句：“不要温和地走进那个良夜。”同样是对死神的怒吼，诗句却从诗人想唤起病重父亲的斗志，变为导演对人类挣脱时空束缚的寄托。

同一本书在不同的人身上会产生不同的效果，尤其是断章取义、心怀不轨苦练武功秘籍、魔法手册的人，只会走入火魔。在电视剧《人民的名义》中，祁同伟喜欢读《天局》，可是过去受过的苦、取得的成绩，决不能为后来犯下的罪行辩护，他的下跪是走上歧途的开始，绝不是混池以自身充当棋子，跪死在棋盘一角而胜天平子的壮举。也有故意以误读的方式来解读经典的。比如在《射雕英雄传》中，黄蓉认为饱学之士朱子柳不明夫子微言大义，就问他孔门七十二贤中冠者几人、少年几人。朱子柳答不上来。黄蓉就“创造性”地解读了《论语·先进》中提到的“冠者五六人，童子六七人”一句，说：“五六得三十，成年的是三十人，六七四十二，少年是四十二人。两者相加，不多不少是七十二人。瞧你这般学而不思、嘿，殆哉，殆哉！”黄蓉的歪解经典明显是强词夺理，但另辟蹊径的解读却显示了黄蓉的机灵。

从小说改编为影视剧的时候，关于读书的情节有删减的，也有增加的。例如，《挪威的森林》中某些情节与渡边看的小小说《魔山》有着相似之处，但在电影版中则删除了很多关于阅读的情节，导致故事开展得比较突

兀。在《平凡的世界》第三部中，孙少平到大牙湾煤矿参加体检，结果因为血压高而需要复检，小说里医生让孙少平喝点醋，而2015年版的电视剧中则加了一点情节，医生把几本书碰到地上了，孙少平边拾边说：“《钢铁是怎样炼成的》《呼啸山庄》《哈姆雷特》，这都是好书。”医生因为他念过书、当过老师，而给了他喝点醋的建议，从而改变了他的命运，这样的改编更有逻辑性。

书有时是揭示情节推进的暗门。在电影《赛末点》一开始，威尔顿读着简·奥斯本《罪与罚》，这与他不久走入的壁画墙都是精英书的贵族书房形成鲜明对比。他将成为活在当代的陀思妥耶夫斯基笔下的人物吗？导演的回答是肯定的，小说已经把一切安排得明白白，威尔顿捧读的正是自己的命运。书提示了故事发生的时代背景，并成为故事的线索。电视剧《猎场》开头就引用了莎士比亚的名言：“是活着还是死去，这是一个问题。”然后就多次提到小说《挪威的森林》。虽然被戏称为渡边君的郑秋冬说这本书他还没看呢，可是之后的有些情节跟小说暗合，并不让人感到陌生。

“植入”会影响书中人的命运，更会影响书外人生的人生，因为最直接的效果是提高了原著的关注度，销量猛增。韩剧《来自星星的你》中都敏俊看过的《爱德华的奇妙之旅》当时就卖断

勃情感的抒发却是难以抑制的。东西方这两类艺术当中都出现了不少杰作，当代中国的“丑书”恰要沉下心来，多为后代留下更多好的作品，在追求视觉性的同时增强情感性，从而达到一种更为完美的内外平衡。

当今书法界近十年的流行书风乃是以陈忠康等人为代表的对帖学传统的翻新，称之为一种追求古典雅致的“新帖学”也许更为准确。由此你会发现，书法的发展好似一个钟摆，在传统与创新之间来回地历史摆动。尽管帖学的过度程式化的确值得反思，但是斥责新帖学还处于初级训练阶段，这样的判断似乎也忽视了其中的新创。从美学高度来看，当今的“丑书”与“新帖学”各自的利弊也显而易见：传统的积淀不能刻意割裂，但是继承到何种程度并适度创新，那就大有学问了；反过来看，视觉效果的营造固然颇具新意，但如果过多斩断与传统的勾连，那效果恐怕就适得其反了。

艺术史的发展逻辑，就是突破再复归，再突破再复归……特别是书法这种始终需要“报本返始”的本土艺术类型更是如此。既然王羲之这样的千古大家，在书法面世之初都被斥为丑，更何况后世各位试图突破的创新者了。更重要的是，让作品去为流派代言，也就是让作品本身去说话，这不仅适用于书法中的各个当代流派，也适用于中国乐派抑或中国电影派这样的新构。所以，“丑书”作为当代书风的创新需要得到力挺，因为这些书法的“丑到极处，便是美到极处”。我们痛批的是“以丑为美”的那些“丑书”，而力挺的是“化丑为美”的这一派“丑书”！

（作者系中国社科院研究员）

划，吸引公众走进乡村，走进自然，满足人们食、住、行、游、娱、购的基本需求，实现闲、养、学的旅游体验。四是艺术家应以积极向上的，贴近百姓审美需要的艺术作品，教育村民、引导村民。以艺建乡，以美融乡，以文和乡，让艺术真正走进乡村空间，融入乡村百姓生活。

乡村不仅是艺术家改造的对象，更是艺术家进行艺术创作的源泉和动力。艺术介入乡村振兴，不是用艺术的方式简单地乡村改造为旅游者猎奇之地，而是要借助艺术的方式改善、提升乡村环境，重塑乡村文化与乡村艺术的价值，让它成为与城市的文化、艺术相对等、相互互补的且不可或缺的重要部分。

（作者系中国艺术研究院副研究员）

博大精深的中华文化依靠汉字传承，而中国特色的汉字文化依赖书写代代相传，绵延至今。汉字承载着历史记忆，书写汉字是感受中华文明和艺术精神的通道，这是中国书法的基础。作为一名学者、书家，时常焦虑汉字书写面临断流的危机。我们不能放弃书法这门艺术的文化情感，“全民汉字书写水平在下降”的事实需要社会各界共同努力改变。沿着怎样的思辨逻辑推动新时代书法文化事业的发展，是摆在广大书家面前的重大课题。

很遗憾，技法被有些书家倍加推崇，炫技时错字连篇。实际上，要重视书写，书法是要在书写中触摸中华文化的边一角，但一定要清醒地认识到，文化才是书法的第一属性。通过汉字书写来表现中华文化的博大精深和中国人丰富的内心情感，最终形成千古传承、精妙绝伦的书法艺术，这是表，由表及里的是中国传统文化。

建议大家读点书法史，从而找准当代书法的特质、方位，在继承中创新发展。因为书法史是书法学科的基础、总领、纲要，在书法艺术的传播中具有重要作用。

中国书法根植于中国传统文化的历史脉络中，在丰厚的文化滋养积淀中向前发展，文化与书法深度融合。中国书法有悠久的历史，它从几千年前的甲骨刻符中延伸出来，沿着金文、小篆、隶书、楷书、草书和行书的演变历程，最终形成中国书法特定的发展脉络。中国书法的传承和发展附着在中华文化的精髓和血脉中，每一种字体在演变发展中都与当时的历史文化背景紧密相连，烙上了深刻的历史文化印记，如甲骨文与殷商社会崇拜鬼神的文化信仰有关、金文与西周礼乐文化联系紧密、隶书的成熟与汉代社会的繁荣发展密切相关等。历史上任何一个时代的书法经典都构筑在深刻理解前代和当时的文化精神的基础之上，如“天下第一行书”《兰亭序》，乃王羲之取法前代名家张芝、钟繇，并深刻把握其所处时代的文化精神，融汇儒、道两家思想，推陈出新而创造出的中国书法经典。这一经典因为蕴含着深厚的时代文化精神，所以具有不朽的艺术感染力，也因此无人超越。

书法作品蕴含着丰富的历史文化精神，在当代，书法创作者和研究者应该通过充分挖掘书法文化内涵，弘扬书法文化精神，这是传承和发展书法文化的题中应有之义，或者说深刻理解新时代书法之要义。那些一味强调书法创作的技法而忽略书法文化精神的做法最终将影响书法的健康发展，使书法成为无源之水和本本之木，因为书法绝不仅是外在的技艺，它主要是作为文化精神代代传承。换言之，中国书法是中华文化的典型代表，彰显着民族品格和民族特征。书法是中华文化中最具有代表性的符号，熊秉明先生称其为“中国文化核心的核心”，它在传承和发展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过程中发挥着至关重要的作用。先贤林语堂所言：“在书法上，也许只有在书法上，我们才能够看到中国人艺术心灵的极致。”从某种意义上说，书法艺术能够最大限度地表现我们的民族精神，反映中华文化的灵魂，成为中华文化的象征。（作者系中国书法家协会会员）

柳永的粉丝

陈鲁民

如今，明星都有大量粉丝。其实，这“粉丝”是古已有之。北宋词人柳永，就有一帮狂热忠诚的“粉丝”。

论数量，当时民谣说“凡有井水处，皆能歌柳词”，就是说柳永的“粉丝”遍布大江南北，长城内外，市井瓦肆，不计其数。

论狂热，柳永的“粉丝”也丝毫不输于“超女”。一手绝妙好词，随便给哪个歌妓写上几句，她就身价倍增。于是，歌妓们对他爱得发狂，“不愿君王召，愿得柳七叫。”仁宗醋意顿生，气得差点吐血，心想怎么能让这个小瘪三抢了我的头彩？但碍于身份，不能和一个风流文人争风吃醋，只好独自郁闷。

论铁杆，柳永的“粉丝”更是忠心不贰，无与匹敌。柳永死时家无余财，他的那帮歌妓“粉丝”自发集资营葬。死后亦无亲族祭奠，年年清明，认识不认识的“粉丝”们都相约赴其坟地祭扫，以至于相沿成习，称之为“吊柳七”或“吊柳会”。哪像现在的“粉丝”们，朝秦暮楚，这一阵儿追张三，过几天又捧李四，追时奉若神明，弃时见若敝屣。

论影响，柳永的“粉丝”也是不得了。连宋仁宗都成了他的“粉丝”，仁宗虽羞于承认，还对柳永有几分嫉妒，可从他对柳词的熟悉程度，便可见其做“粉丝”的狂热。柳永《鹤冲天》中有“忍把浮名，换了浅斟低唱”句，仁宗看到

柳永的考试卷子，就不

之义，或者说深刻理解新时代书法之要义。那些一味强调书法创作的技法而忽略书法文化精神的做法最终将影响书法的健康发展，使书法成为无源之水和本本之木，因为书法绝不仅是外在的技艺，它主要是作为文化精神代代传承。

换言之，中国书法是中华文化的典型代表，彰显着民族品格和民族特征。书法是中华文化中最具有代表性的符号，熊秉明先生称其为“中国文化核心的核心”，它在传承和发展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过程中发挥着至关重要的作用。先贤林语堂所言：“在书法上，也许只有在书法上，我们才能够看到中国人艺术心灵的极致。”从某种意义上说，书法艺术能够最大限度地表现我们的民族精神，反映中华文化的灵魂，成为中华文化的象征。（作者系中国书法家协会会员）



资料图

假思索信手批道：“此人好去‘浅斟低唱’，何要‘浮名’？且填词去。”这一下子，柳永就成了“奉旨填词”的“天王巨星”了。

论“副作用”，柳永的“粉丝”也闹出了惊天动地的大动作。追捧偶像，总难免有副作用。比较而言，柳永的副作用似乎更有诗意，气魄也更大一些。柳永名词《望海潮》中有佳句称赞杭州之美：“有三秋桂子，十里荷花。”想不到被他千里之外的一个著名“粉丝”金主亮看到了，于是“此词传播，金主亮闻歌，遂起投鞭渡江之志。”这样惊人的“副作用”，这是柳永万万想不到的。

“江山代有才人出，各领风骚数百年。”柳永及其“粉丝”早已作古，随风远去，留下美好记忆。愿时下的偶像与“粉丝”都能比柳永更精彩、更健康、更洒脱也更有品位，同时也少一点“副作用”，唱红今天的“杨柳岸、晓风残月”。（作者系河南省杂文学会会长）

潮音阁